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市府路1號8樓南區
承辦人：翁翊家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15
傳真：02-81926038
電子信箱：aw559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1430874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強化學生自行車交通安全觀念，請貴校利用本市警察局
分析資料及相關影片，運用多元管道向學生宣導自行車安
全駕駛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道路交通安全會報114年第7次會議紀錄及指
（裁）示事項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學生自行車交通安全觀念，了解自行車交通事故常
見樣態，本市警察局已針對市111年至114年6月學齡兒少騎
乘自行車發生交通事故肇事原因進行分析，各學層自行車
交通事故件數及前5大肇因如下：
 - （一）國小共計79件：「未注意車前狀況」17件、「未依規定
讓車」13件、「其他不當駕車行為」12件、「左轉彎未
依規定」11件及「起步時未注意安全」6件。
 - （二）國中共計192件：「未注意車前狀況」47件、「左轉彎未
依規定」24件、「未依規定讓車」21件、「其他不當駕
車行為」15件及「違反號誌管制或指揮」13件。

文山特教 1140811



WXAA1146006806

(三)高中共計170件：「未注意車前狀況」36件、「其他不當駕車行為」20件、「左轉彎未依規定」17件、「未依規定讓車」16件及「違反號誌管制或指揮」10件。

三、承上，警察局綜整上開肇因行為態樣，計有「恍神、觀看其他事物分心駕駛、無號誌路口違反路權規定、有號誌路口轉彎車不讓直行車先行、左轉彎不先駛入內側車道、不依規定兩段式左轉、在設有分隔島道路左轉及闖紅燈」等共計7項肇因行為態樣，警察局為有效防制事故、強化教育宣導，製作「自行車交通事故」影片1支，影片連結如下：

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file/d/1RJtz7jQr1QUtmxQUw_c0ScIwQom_oc02/view?usp=drive_link。

四、請貴校利用分析資料及相關影片，運用多元管道向學生宣導自行車安全駕駛，或透過相關課程或活動融入使用，希冀強化相關交通安全觀念，以預防事故發生。前開資料使用情形，將列入本局114學年度臺北市國中組及高中職組交通安全教育實地訪視檢視項目，屆時請受訪學校於實地訪視時提供佐證資料以利委員檢核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